

浙江天马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浙江天马轴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天马股份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2年4月23日下午在公司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马兴法先生主持，会议经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会议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。

经总经理提名，董事会讨论，同意聘任陈建冬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。

2、会议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陈建冬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，经董事长提名，补选董事陈建冬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其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。

3、会议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12年度第一季度报告》。（详见公司2012-015号公告）

特此决议。

浙江天马轴承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

附高管简历:

陈建冬先生: 1971年12月生,中共党员,大专学历,工程师。历任浙江滚动轴承有限公司市场营销部副部长,浙江天马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、北京天马轴承有限公司总经理。现任浙江天马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。持有浙江天马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2506 万股,是公司实际控制人马兴法先生妻子的外甥,未受过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。